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宁波荣港置业有限公司拟为宁波开晟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控股子公司台州荣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拟为杭州弘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6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控股子公司宁波旭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拟为宁波锦官置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4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控股子公司嘉兴佳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拟为上海盈式贸易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 11,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有关事项如下：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一）财务资助事项一

1、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公司与宁波开晟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开晟投资”）合作开发宁波市集士港中一片 CX06-02-04a 地块，宁波荣港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港置业”）为开发该地块的项目公司。公司持有“荣港置业”60%股权，“宁波开晟投资”持有“荣港置业”40%股权。

按照房地产公司经营惯例及合作协议的约定，为确保项目公司各方股东同股同权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项目公司各方股东有权按权益比例临时调用项目公司闲置富余资金，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荣港置业”拟在预留项目后续建设及运营资金后将闲置富余资金按照权益占比借予“宁波开晟投资”，即“荣港置业”拟对“宁波开晟投资”提供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2、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财务资助对象：宁波开晟投资有限公司
- （2）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 （3）资金用途：用于“宁波开晟投资”日常经营活动

- (4) 财务资助的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 (5) 财务资助利率：无息
- (6) 资金来源：“荣港置业”闲置富余自有资金

3、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宁波开晟投资有限公司
-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董山西路 501/507 号 1501 室
- (4) 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11 日
- (5) 法定代表人：滕伟杰
- (6)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 (7) 实际控制人：滕辉
- (8)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咨询，工程项目管理，投资管理，商品信息咨询等
- (9) 股权结构：宁波布利杰置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宁波开晟投资”100%股权
- (10) 关联情况：“宁波开晟投资”非公司关联方，与上市公司无其他关联关系，且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宁波开晟投资”总资产 837,130,091.63 元，负债 564,774,826.39 元，净资产 272,355,265.24 元。2020 年 1-11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49,964,053.18 元，利润总额 2,803,363.87 元，净利润 2,439,965 元。

(12) 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金额：20,000.00 万元。

4、合作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宁波荣港置业有限公司
- (2)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菖蒲路 150 号(1-1-197)
- (4) 成立日期：2018 年 06 月 12 日
- (5) 法定代表人：徐小峰
- (6) 注册资本：壹拾肆亿元整
- (7) 实际控制人：王久芳
-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9)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该公司 60%股份，“宁波开晟投资”持有该公司 40%股权。

(10) 关联情况：“荣港置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11月30日，“荣港置业”总资产1,447,798,108.13元，负债1,109,632,587.01元，净资产338,165,521.12元。2020年1-11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利润总额64,105.72元，净利润-761,532.01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项目概况：“荣港置业”开发的集士港 CX06-02-04a 地块面积为 26,376 平方米，位于宁波市海曙区集士港镇，土地用途为住宅、商务金融、零售商业、餐饮、旅馆及其他商服，该地块地理位置优越，周边配套设施齐全，该项目销售去化情况较好，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二) 财务资助事项二

1、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公司与杭州弘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弘誉”）合作开发江北区 JB16-02-8a、JB16-02-8e（姚江新区 5 号-1、5 号 2）号地块，台州荣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荣宁企管”）全资子公司宁波荣越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越置业”）为开发该地块的项目公司。公司持有“台州荣宁企管”65%股权，“杭州弘誉”持有“台州荣宁企管”35%股权。

按照房地产公司经营惯例及合作协议的约定，为确保项目公司各方股东同股同权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项目公司各方股东有权按权益比例临时调用项目公司闲置富余资金，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台州荣宁企管”拟在预留项目后续建设及运营资金后将闲置富余资金按照权益占比借予“杭州弘誉”，即“台州荣宁企管”拟对“杭州弘誉”提供总额不超过 6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2、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财务资助对象：杭州弘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总额不超过 6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3) 资金用途：用于“杭州弘誉”日常经营活动

(4) 财务资助的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5) 财务资助利率：无息

(6) 资金来源：“台州荣宁企管”闲置富余自有资金

3、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杭州弘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艮山支三路5号1幢127室

(4) 成立日期：2020年8月21日

(5) 法定代表人：陈彬

(6) 注册资本：壹仟万元整

(7) 实际控制人：曾焕沙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9) 控股股东：杭州弘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 关联情况：“杭州弘誉”非公司关联方，且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11月30日，“杭州弘誉”总资产513,678,917.37元，负债503,676,077元，净资产10,002,840.37元。2020年8-11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利润总额2,840.37元，净利润2,840.37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情况：无

4、合作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宁波荣越置业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江北区洪都路159号443室

(4) 成立日期：2020年8月12日

(5) 法定代表人：郑俊仕

(6)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7) 实际控制人：王久芳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9) 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65%股权，“杭州弘誉”间接持有该公司35%股权。

(10) 关联情况：“荣越置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

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11月30日,“荣越置业”总资产1,468,076,515.73元,负债1,143,151,936.73元,净资产324,924,579元。2020年8-11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利润总额-69,048.12元,净利润-75,421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项目概况:“荣越置业”开发的江北区 JB16-02-8a、JB16-02-8e(姚江新区 5 号-1、5 号 2)地块面积 88930 平方米,容积率 ≤ 2.86 ,位于江北区姚江新区启动区,东至洪都路,南至丽江西路,西至规划三路,北至云飞路,该项目地理位置优越,周边配套设施完善,交通便利,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三) 财务资助事项三

1、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投创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创荣安置业”)与宁波锦官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官置业”)合作开发鄞州区 YZ08-06-b2 地块(首南地段),宁波旭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旭禾企管”)全资子公司宁波荣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新置业”)为开发该地块的项目公司。“投创荣安置业”持有“旭禾企管”51%股权,“锦官置业”持有“旭禾企管”49%股权。

按照房地产公司经营惯例及合作协议的约定,为确保项目公司各方股东同股同权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项目公司各方股东有权按权益比例临时调用项目公司闲置富余资金,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旭禾企管”拟在预留项目后续建设及运营资金后将闲置富余资金按照权益占比借予“锦官置业”,即“旭禾企管”拟对“锦官置业”提供总额不超过 4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2、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财务资助对象:宁波锦官置业有限公司
- (2) 总额不超过 48,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 (3) 资金用途:用于“锦官置业”日常经营活动
- (4) 财务资助的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 (5) 财务资助利率:无息
- (6) 资金来源:“旭禾企管”闲置富余自有资金

3、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宁波锦官置业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首南街道泰安中路 508、520 号 1401 室

(4) 成立日期：2018 年 4 月 23 日

(5) 法定代表人：李爽

(6)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7) 实际控制人：刘永好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旅游项目开发；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等

(9) 控股股东：四川新希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 关联情况：“锦官置业”非公司关联方，且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11月30日，“锦官置业”总资产3,847,351,561.74元，负债3,764,697,545.24元，净资产82,654,016.5元。2020年1-11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3,024,941,56元，利润总额-17,522,448.66元，净利润-17,522,448.66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情况：无

4、合作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宁波荣新置业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贸城西路 158 弄 60 号-6

(4) 成立日期：2020 年 8 月 19 日

(5) 法定代表人：徐小峰

(6)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7) 实际控制人：王久芳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9) 股权结构：公司间接持有该公司 51%股权，“锦官置业”间接持有该公司 49%股权。

(10) 关联情况：“荣新置业”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 2020 年 11 月 30 日，“荣新置业”总资

产 1,312,562,428.01 元，负债 812,861,756.29 元，净资产 499,700,671.72 元。2020 年 8-11 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0.00 元，利润总额-299,453.28 元，净利润-299,328.28 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项目概况：“荣新置业”开发的宁波鄞州区 YZ08-06-b2(首南地段)地块面积 21,423 平方米，容积率 1.8，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钟公庙街道铜盆闸村。该项目地理位置优越，周边配套完善，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四) 财务资助事项四

1、财务资助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荣安”）与上海新城万嘉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新城万嘉”）合作开发嘉善县罗星街道城南社区、白水塘路北侧，小里港西侧的 2017-24 号地块。嘉兴佳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佳钺”）全资子公司嘉善荣安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善荣安”）为该地块的项目公司。“嘉兴荣安”持有“嘉兴佳钺”51%股权，“上海新城万嘉”持有“嘉兴佳钺”49%股权。

按照房地产公司经营惯例及合作协议的约定，为确保项目公司各方股东同股同权享受权利和承担义务，项目公司各方股东有权按权益比例临时调用项目公司闲置富余资金，因此，公司控股子公司“嘉兴佳钺”拟在预留项目后续建设及运营资金后将闲置富余资金按照权益占比借予“上海新城万嘉”，即“嘉兴佳钺”拟对“上海新城万嘉”提供总额不超过 11,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2、财务资助协议的主要内容

- (1) 财务资助对象：上海新城万嘉房地产有限公司
- (2) 总额不超过 11,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 (3) 资金用途：用于“上海新城万嘉”日常经营活动
- (4) 财务资助的期限：以实际签订的借款协议为准
- (5) 财务资助利率：无息
- (6) 资金来源：“嘉兴佳钺”闲置富余自有资金

3、财务资助对象基本情况

- (1) 公司名称：上海新城万嘉房地产有限公司
-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 (3) 注册地点：上海市嘉定区柳梁路 155 弄 4 号

(4) 成立日期：2003年3月19日

(5) 法定代表人：唐云龙

(6) 注册资本：壹亿元整

(7) 实际控制人：王振华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室内外装潢工程，房地产经纪，建材的销售。

(9) 控股股东：新城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 关联情况：“上海新城万嘉”非公司关联方，且与本公司及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11月30日，“上海新城万嘉”总资产17,256,147,908.69元，负债15,660,967,718.7元，净资产1,595,180,189.99元。2020年1-11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906,346.87元，利润总额1,302,363,483.51元，净利润1,309,162,404.72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公司上一会计年度对该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余额：3,038.00万元

4、合作项目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名称：嘉善荣安置业有限公司

(2)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3) 注册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罗星街道嘉善大道399号置地广场1号楼15层1508-07

(4) 成立日期：2018年6月12日

(5) 法定代表人：陈寅

(6) 注册资本：柒仟万元整

(7) 实际控制人：王久芳

(8)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

(9) 股权结构：“嘉兴荣安”间接持有该公司51%股权，“上海新城万嘉”间接持有该公司49%股权。

(10) 关联情况：“嘉善荣安”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本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

(11) 最近一期的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20年11月30日，“嘉善荣安”总资产1,379,862,645.54元，负债1,327,150,996.62元，净资产52,711,648.92元。2020年1-11月累计实现营业收入0.00元，利润总额-2,191,096.44元，净利润-1,783,562.17元。

(12) 信用等级状况：信用状况良好。

(13) 项目概况：“嘉善荣安”所开发的嘉善罗星 2017-24 号地块位于嘉善县罗星街道城南社区，白水塘路北侧，土地面积 39734.9 平方米，容积率 ≤ 1.8 ，该地块地理位置良好，交通便利，周边配套设施齐全，预计能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

（五）审议情况

2020年12月24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防控措施

本次公司控制的并表项目公司向其股东提供的财务资助，是项目公司充分预留了项目后续建设和正常经营所需资金后，按照权益占比向各方股东提供的借款。公司负责并表项目的经营管理及财务管理，在财务资助过程中，项目公司将会根据资金盈余情况，陆续实施财务资助，当项目公司资金不能满足未来支出时，将提前通知股东及时归还或者补充投入资金以满足项目公司经营。公司将密切关注借款对象的生产经营、资产负债变化及商业信誉等的变化情况，积极采取措施防范风险以保证项目公司资金安全。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控制的并表项目公司对其股东方按照权益比例提供的财务资助是公司在充分预留项目公司建设及运营资金的前提下，根据项目合作协议约定对项目公司各方股东按权益占比提供的借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

公司承诺：在此项对外提供财务资助后的十二个月内，除已经收回对外财务资助外，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控制的并表项目公司对其股东方提供财务资助的事项为公司房地产项目公司在充分预留项目建设及运营资金的前提下，根据项目合作协议的约定对项目公司双方股东按权益占比提供的借款，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本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审议该事项时，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因此，同意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公司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

截止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包括本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累计对外提供的财务资助余额为 274,951.37 万元，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41.01%。

公司无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逾期的情况。

特此公告。

荣安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六日